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19-048

##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二、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告。

#### 2、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2月9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2月8日~2019年12月9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8日15:00至2019年12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召开地点：天津市南开区雅安道金平路三号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刘毅先生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三、会议出席情况

####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144,707,90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3.4348%。

#### 2、现场会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2人，代表股份144,693,10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3.4314%。

####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4,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34%。

#### 4、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4,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3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4,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34%。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 四、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情况如下：

##### 1.01 选举刘毅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4,693,1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0.0000%。

##### 1.02 选举王任大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4,693,1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0.0000%。

##### 1.03 选举王湧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4,693,1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0.0000%。%

##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情况如下：

### 2.01 选举张俊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4,693,1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0.0000%。%

### 2.02 选举戴金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4,693,1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0.0000%。

### 2.03 选举杨艳辉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4,693,1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0.0000%。

上述表决同意票皆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50%，以上6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4,707,9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4,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姚凯当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刘志青、翟新辉共同组成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4,707,9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4,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刘梦时律师、赵丽新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 备查文件：

1.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关于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0日